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周威同

電 話：04-37061379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4682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報到指引(004682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107年度友善校園人權教育傳承及研討會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1），惠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行政人員及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2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070060858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討會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7年5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下午5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)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參與人數12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1、各大專校院現職學務人員(含學務長秘書、學務處各組組長及承辦人員)，計60人。

2、公私立高中職行政人員及教師，計6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於107年5月7日(星期一)前，逕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070501



10770336600



登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依報到指引(附件2)說明，進行線上報名作業(網址：<http://www.naer.edu.tw>)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

- 1、參加人員請於當日上午9時55分前完成報到手續。
- 2、本案研討會提供交通接駁，於研討會當日上午9時20分整於豐原火車站準時發車，研習結束亦有專車由該院送往豐原火車站。
- 3、參加人員之差假一律依主管機關現行規定辦理，全程參與者由國家教育研究院核發1天(6小時)研習時數之證明。

(六)如對本研討會報名方式及交通路線尚有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：郭益豪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2-77407979；電子信箱：ylnq@mail.naer.edu.tw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2018-05-01
11:29:47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